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4

单位名称：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是南大港管理区政府直属机构，设社会救助科、优抚安置救灾科、社会福利科、残疾人联合会、民族宗教、婚登低保、殡葬、民政事务等8个科室；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直属单位1个，南大港管理区敬老院。

部门职责：

（一）社会救助政策及管理：承担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医疗救助

（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负责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三）城市五保供养：负责城市五保户的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工作

（四）临时生活救助：负责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的临时生活救助

（五）医疗救助：负责城乡居民医疗救助、重特大疾病救助工作

（六）社会福利政策及管理：对残疾人、孤儿、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推进殡葬改革，促进老龄事业发展。

（七）老年福利（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落实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指导养老机构设立和管理工作；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推进老年人福利健康快速发展。积极落实高龄老年人津贴及老年人生活费发放制度

（八）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加快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场所的设施建设

（九）殡葬服务：推进殡葬设施更新改造；推进殡葬设备环保更新；规范殡仪服务管理；积极建设公益性公墓

（十）双拥优抚安置政策及管理：组织拥军优属活动。组织对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的政策落实，负责县级转业士官、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工作

（十一）优待抚恤：负责优抚对象优待、抚恤工作；负责优抚对象数据更新管理

（十二）复员退伍军人安置：负责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

（十三）优抚事业单位能力建设：加快光荣院建设和维修改造，提高服务保障水平，确保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和医疗；负责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和管理

（十四）拥军优属慰问：组织全区拥军优属慰问工作

(十五) 社会管理与服务: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婚姻登记

(十六) 社会事务管理:开展地名普查工作负责全区婚姻登记工作

(十七) 救灾、灾民救助:组织协调全区救灾工作。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发放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统计、汇总、核查、会商灾情,统一发布灾情,灾民生活救助发放

(十八) 民族事务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少数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帮扶民族地方经济发展;研究少数民族文教体艺等方面的特殊问题,开展相关保护开发活动

(十九) 宗教事务管理:贯彻执行宣传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监督检查宗教活动场所,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培训宗教工作干部,对困难宗教教职人员进行补助,监控、制止天主教地下分子的非法活动,帮助管理宗教院校,协同管理宗教界人员对外交流等涉外事宜

(二十) 残疾人服务:为残疾人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1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6.7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3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6.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8.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48.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48.27	总计	62	1,748.2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南大港
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8.27	1,748.2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38.29	1,638.29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428.82	428.82					
2080201	行政运行	426.11	426.11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71	2.71					
20808	抚恤	357.11	357.11					
2080801	死亡抚恤	3.35	3.35					
2080802	伤残抚恤	101.66	101.66					
2080803	在乡复员、 退伍军人 生活补助	87.00	87.00					
2080805	义务兵优 待	145.24	145.24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19.86	19.86					
20809	退役安置	101.97	101.97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88.24	88.24					
2080905	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	13.73	13.73					
20810	社会福利	281.24	281.24					
2081001	儿童福利	2.91	2.91					
2081002	老年福利	254.64	254.64					
2081004	殡葬	19.14	19.14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4.56	4.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5.97	105.97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5.09	25.0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96	4.9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6.85	56.8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07	19.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25.84	325.8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84	325.84					
20820	临时救助	10.86	10.8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86	10.8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20	20.2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0	20.2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28	6.2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28	6.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4	45.9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5.94	45.9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94	4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7	27.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7	27.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7	27.27					
229	其他支出	36.77	36.77					
22960	彩票公益	36.77	36.77					

	金安排的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37	21.37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40	1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南大港管
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8.27	453.39	1,294.8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638.29	426.12	1,212.17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428.82	426.12	2.71			
2080201	行政运行	426.11	426.12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71		2.71			
20808	抚恤	357.11		357.11			
2080801	死亡抚恤	3.35		3.35			
2080802	伤残抚恤	101.66		101.66			
2080803	在乡复员、 退伍军人 生活补助	87.00		87.00			
2080805	义务兵优 待	145.24		145.24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19.86		19.86			
20809	退役安置	101.97		101.97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88.24		88.24			
2080905	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	13.73		13.73			
20810	社会福利	281.24		281.24			
2081001	儿童福利	2.91		2.91			
2081002	老年福利	254.64		254.64			
2081004	殡葬	19.14		19.14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4.56		4.56			
20811	残疾人事 业	105.97		105.97			

2081104	残疾人康 复	25.09		25.09			
2081105	残疾人就 业	4.96		4.96			
2081107	残疾人生 活和护理 补贴	56.85		56.85			
2081199	其他残疾 人事业支 出	19.07		19.07			
20819	最低生活 保障	325.84		325.84			
2081901	城市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325.84		325.84			
20820	临时救助	10.86		10.86			
2082001	临时救助 支出	10.86		10.86			
20821	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	20.20		20.20			
2082101	城市特困 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20.20		20.20			
20828	退役军人 管理事务	6.28		6.28			
2082899	其他退役 军人事务 管理支出	6.28		6.2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5.94		45.94			
21014	优抚对象 医疗	45.94		45.94			
2101401	优抚对象 医疗补助	45.94		45.9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7.27	27.2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7.27	27.2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7.27	27.27				
229	其他支出	36.77		36.77			
22960	彩票公益 金安排的 支出	36.77		36.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37		21.37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40		1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1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6.7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38.29	1,63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94	45.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27	27.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6.77		36.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8.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8.27	1,711.50	36.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48.27	总计	64	1,748.27	1,711.50	3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南大
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11.50	453.39	1,258.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638.29	426.12	1,212.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28.83	426.12	2.71
208020 1	行政运行	426.12	426.12	
208020 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71		2.71
20808	抚恤	357.11		357.11
208080 1	死亡抚恤	3.35		3.35
208080 2	伤残抚恤	101.66		101.66
208080 3	在乡复员、退 伍军人生活补 助	87.00		87.00
208080 5	义务兵优待	145.24		145.24
208089 9	其他优抚支出	19.86		19.86
20809	退役安置	101.97		101.97
208090 1	退役士兵安置	88.24		88.24
208090 5	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	13.73		13.73
20810	社会福利	281.24		281.24
208100 1	儿童福利	2.91		2.91
208100 2	老年福利	254.64		254.64
208100 4	殡葬	19.14		19.1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56		4.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5.97		105.97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5.09		25.0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96		4.9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6.85		56.8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07		19.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25.84		325.8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84		325.84
20820	临时救助	10.86		10.8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86		10.8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20		20.2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0		20.2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28		6.2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6.28		6.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4		45.9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5.94		45.9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94		4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7	27.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7	27.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7	2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93	30201	办公费	1.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8.69	30202	印刷费	0.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45	30205	水费	0.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8	30206	电费	0.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9	30207	邮电费	7.8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9	30208	取暖费	2.4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7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6.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1.19	公用经费合计					2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
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77	36.77		36.77	
229	其他支出		36.77	36.77		36.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36.77	36.77		36.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21.37	21.37		21.37	
2296006	用于残疾人 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15.40	15.40		1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沧州市南

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档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按要求需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需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48.2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65.94万元，增长17.9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抚恤金、低保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48.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48.2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48.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3.39万元，占25.93%；项目支出1,294.88万元，占74.0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8.27万元，比上年增加265.94万元，增长17.94%，主要是人员经费、抚

恤金、低保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48.2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5.94 万元，增长 17.94%，主要是人员经费、抚恤金、低保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11.50万元，比上年增长286.37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抚恤金、低保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11.50万元，比上年增长286.37万元，增长20.09%，主要是人员经费、抚恤金、低保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77万元，比上年减少20.43万元，降低35.72%，主要是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36.77万元，比上年减少20.43万元，降低35.72%，主要是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4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比年初预算增加91.0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资金和残疾人事业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74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0%，比年初预算增加91.0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资金和残疾人事业资金收入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1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5%，比年初预算增加65.12万元，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资金和残疾人事业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71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5%，比年初预算增加 65.02万元，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资金和残疾人事业资金收

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0.46%，比年初预算增加25.97万元，主要是福利彩票公益金和儿童康复救助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3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0.46%，比年初预算增加25.97万元，主要原因是福利彩票公益金和儿童康复救助资金的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48.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38.29万元，占93.71%；卫生健康（类）支出45.94万元，占2.63%；住房保障（类）支出27.27万元，占1.56%；其他（类）支出36.77万元，占2.1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3.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1.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2.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费用；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没发生此项费用；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0%，主要是没发生此项费用；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未发生此项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没发生此项费用；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加 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19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61 万元，降低 6.76%。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现有车辆可以完成本部门正常使用。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殡仪服务中心垃圾清运。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41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5.1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2023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11.2万元，执行数为416.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1.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1：动态调整城乡低保标准，精准落实农村困难群体特惠政策；已完成。目标2：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标准发放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已完成。目标3：进一步加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已完成。目标4：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已完成。5：提高临时救助投入水平，对有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救助；已完成。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1、思想认识不足。部分预算单位对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足，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意义、框架、思路、操作规程认识不够深入，申报绩效目标不够明确，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不科学、不严谨。

2、协调机制不全。绩效评价工作不是一个单纯的财务部门就能够完成的，它不是简单的一个财务报表或财务检查，而是一个包括资金使用、业务管理、工作业绩等在内的系统工程，需要在部门预算单位主要领导统一组织下，由单位内部各部门密切配合，共同操作完成。这就需要在单位内部建立绩效评价协调机制，对计算绩效指标结果的一些基础数据、信息资料的整理和收集发挥协调配合的作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

统一思想，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实质，是运用科学的指标体系和合理的评价标准，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和判断，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分配的重要依据，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 2023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园区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初确定的部门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我单位决算项目以及涉及的预算资金，全部开展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经过综合评价，我局评价等级为优。所有项目已经全部完成，达到了绩效结果的 98.00%。我局已从测试单位的内控制度入手，发现绩效评价制度的薄弱环节，来确定绩效评价的方向和重点。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2023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自评表

单位：万元

314002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16.66	到位数:	416.66	执行数:	416.66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416.66	其中:财政资金	416.66	其中:财政资金	416.66	
	其他		其他		其他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发放		发放按时按质完成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0%	100.0%	20
		质量指标	救助率		=100.0%	10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	100.0%	10
		成本指标	待遇核实情况		≥95.0%	100.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0%	10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0%	90.0%	7
		环境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投诉率		=0.0%	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贡献率		≥90.0%	95.0%	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90.0%	95.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0.0%	100.0%	10
	总分						98

<p>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p>	<p>缺乏系统的理论指导和监督，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意义、框架、思路、操作规程认识不够深入，申报绩效目标不够明确，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不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推进预算部门开展对重点项目的绩效跟踪。 2、实行绩效评价审计制度，充分认识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 3、针对项目特点优化绩效跟踪的方式和流程，将动态跟踪和定期跟踪相结合，把绩效跟踪与加强当年预算执行、实施预算调整、使用结转资金、优化项目管理结合起来，提高绩效跟踪的及时性和效率性。
--------------------------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关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我局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和研究，成立以一把手和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部门绩效评价自评小组。总体来说，我单位各项预算支出能按时、有序的支出，保证了工作的顺利开展，圆满完成了各项指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完善财务制度，使今后的财务绩效工作完成的更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